

潮州市潮安区立森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件陶瓷盆 (卫浴)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前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拟批准《潮州市潮安区立森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件陶瓷盆(卫浴)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为体现公开、公正的原则，强化公众参与，现予公示 5 个工作日，如有意见，请在公示期内来信或来电向我局反映，期满该公示自行失效。

联系地址：潮州市潮安区政府综合楼二楼 207

联系电话：0768-5810511

传 真：0768-5810511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提出听证申请。

项目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立森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件陶瓷盆(卫浴)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潮州市潮安区立森卫浴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潮州市潮安区登塘镇登塘村竹树边
环评机构:	重庆市江津区成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潮州市潮安区立森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件陶瓷盆(卫浴)生产项目位于潮州市潮安区登塘镇登塘村竹树边，占用面积 2000m ² ，建筑面积 3600m ² ，主要从事卫生陶瓷的生产，年产卫生陶瓷(陶瓷盆) 12 万件。

<p>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p>	<p>本项目无需进行土建, 仅需进行配套的环保设施安装, 在严格管理施工时间和施工活动的基础上, 项目的施工期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均能满足当前环保管理的要求。</p> <p>运营期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来源于修坯及车间清洗过程, 主要污染物为 CODCr、BOD5、SS、NH3-N, 经车间自建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 50%回用于车间地面冲洗, 其余 50%处理达到《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 及其修改单) 表 2 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的直接排放限值后排放; 修坯及喷釉工序有少量的颗粒物会以无组织排放的形式排放, 经车间设置的通风系统排入环境空气,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能满足《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 及其修改单) 表 6 现有企业及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 窑炉废气经排气筒引至车间外高空排放, 符合《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 及其修改单) 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项目机械设备在工作过程会产生一定的噪声, 经采取对噪声源优化布置、配备隔声减振设施等措施从声源及传播途径上控制噪声强度后, 项目的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2 类标准; 生活垃圾全部按指点地点堆放, 然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瓷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利用; 废石膏模具可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处理; 干化污泥交由有处理能力的单位回收利用。</p>
<p>公众参与情况:</p>	<p>项目受理公告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p>